证券代码：300015　　证券简称：爱尔眼科　　公告编号：2020-026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235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收到通知书之日起 30个工作日内披露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通知要求逐项落实相关问题，在规定的期限内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